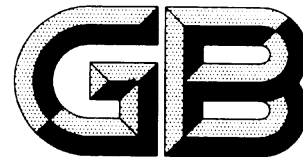


ICS 13.020.20

Z0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XXXX- XXXX

宾馆节水技术规范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water-saving of hotels

(征求意见稿)

201×-××-××发布

201×-××-××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

发布

前 言

本部分按照 GB/T 1.1-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由全国节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C/TC 442）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

宾馆节水技术规范

1.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宾馆节水的相关术语和定义、一般要求、节水技术要求和管理要求。
本标准适用于宾馆的节水管理，度假村、招待所、民宿等可参照执行。

2.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标准。

GB/T 14308 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
GB/T 18870 节水型产品通用技术条件
GB/T 21534 工业用水节水 术语
GB 24789 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
GB 25502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
GB/T 26922 服务业节水型单位评价导则
GB 28378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
GB/T 30682 洗浴场所节水技术规范
GB/T 31436 节水型卫生洁具
GB 50555-2010 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
CJJ 122 游泳池给水排水工程技术规程
WHEC03-09 宾馆餐饮部节水和排污管理规程

3. 术语和定义

GB/T 21543 所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宾馆 hotel

以间（套）夜为单位出租客房，以提供住宿服务为主，并提供商务、会议、休闲、度假等相应服务的住宿设施，按不同习惯也可能被称为酒店、饭店、旅馆、大厦、中心等。

3.2

宾馆用水 water used by hotels

宾馆经营过程中用水，包括客房、餐饮、洗衣房、会议、休闲、游泳池、绿化等用水。

3.3

宾馆取水量 quantity of water intake by hotels

宾馆取用的新水量，不包括循环水等重复利用水量，及再生水等非非常规水源水量。

3.4

下凹式绿地 sunken green space

低于周围铺砌地面或道路一定高差（一般为 50mm~200mm）、周边雨水易分散流入的公共绿地。

4. 一般要求

- 4.1 宾馆应使用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。
- 4.2 宾馆用水器具和洁具应符合GB/T 18870、GB 25502、GB 28378和GB/T 31436的要求。
- 4.3 绿地灌溉、场地冲洗、中央空调冷却水、人造景观等应优先选用非常规水源。
- 4.4 对新水量、重复利用水量和再生水量等各类用水应分质计量。计量器具的配备和管理满足GB 24789的要求。
- 4.5 应开展节约用水宣传，在客房显著位置和重要用水设备设置节水提示标志。
- 4.6 新、改、扩建宾馆在设计阶段应当编制节水技术方案，节水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运行。

5. 节水技术要求

- 5.1 宾馆餐饮部分应建立严格的用水节水操作规程，粗加工、厨房、洗碗间的用水应符合WHEC03-09的操作规程。
- 5.2 游泳池及水上项目应采用循环给水系统，并按照CJJ 122实施补水和排水回收利用。
- 5.3 宾馆绿地应实施节水灌溉，绿化浇洒方式应符合GB 50555-2010中4.4的要求。
- 5.4 具备再生水管网接入条件的宾馆，应连接周边再生水管网。缺水地区周边不具备再生水管网的宾馆，应配套建设污水收集与处理装置，确保处理后的水质达到相应的再生利用标准。
- 5.5 景观用水、中央空调冷却水等非人体接触用水应循环利用。空调冷却水循环率不低于98%。
- 5.6 中央空调冷凝水应设置回收系统，或回收汇集至中水、雨水回用系统，用于景观、绿化等杂用水。
- 5.7 年降水量大于400mm的地区应采取雨水利用措施。对于新、改、扩建宾馆，下凹式绿地率应达到50%以上，年降水量大于800mm的地区应优先采用屋面雨水收集利用方式。
- 5.8 宾馆供水管网漏失率不应检出。

6. 节水管理要求

- 6.1 宾馆客房取水定额按表1执行。

表1 宾馆客房取水定额

单位：L/（床·d）

分区	涉及地区	星级以下 旅馆（客 房不带卫 浴）	星级以下 旅馆（客 房带卫 浴）	一、二 星级	三星级及以上
北方片区	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山西、内蒙古、辽宁、吉林、黑龙江、山东、河南、陕西、甘肃、青海、宁夏、新疆、西藏	92	107	159	217
南方片区	上海、浙江、江苏、安徽、江西、湖北、湖南、重庆、四川、贵州、云南、广东、广西、福建、海南	184	222	318	394

注：取水定额指标为最高允许值，在实际运用中取水量应不大于定额指标值。

- 6.2 宾馆取水量及餐厅、洗衣、游泳池、绿化等用水单元取水量应小于所在地区发布的取水定额。
- 6.3 洗浴取水定额应符合GB/T 30682的要求。淋浴、池浴设施应符合GB 28378、GB/T 30682的要求。

- 6.4 宾馆经营单位应健全节水管理制度，落实内部节水责任制和责任人，符合GB/T 26922各项管理指标的要求。
- 6.5 应建立给排水管网和计量水表配备网络图表，用水计量器具的配备和管理应符合GB 24789的要求。
- 6.6 应加强用水统计管理，建立规范、完善的用水统计信息表，参见附录A。
- 6.7 应加强对用水设施的巡查、维护和管理，不应出现失修、失养或管理不善造成的漏水和浪费水现象。
- 6.8 应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，进行用水诊断。
- 6.9 应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节约用水培训。

附录A
(资料性附录)
宾馆用水信息表

A.1 宾馆用水信息表

宾馆用水信息表见表A.1

表A.1 宾馆用水信息记录表

单位名称			填表日期		
地址			星级		
职工人数			客房数		
床位数			餐位数		
建筑面积		绿化面积		供热面积	
供冷面积			供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政集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建锅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
供冷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空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中央空调		再生水来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政管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建设施	
水量计算起止	年 月 日至		年 月 日		
床位出租率 (%)			接待人次		
用水分类	新取水量 (m ³)			再生利用水量 (m ³)	
	自来水	自备井水	地热井水		
客房用水					
洗衣房用水					
餐厅用水					
洗浴用水					
游泳池用水					
其他用水					

注：宾馆星级应按照GB/T 14308执行。

参考文献

- [1] GB/T 14308 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.
-